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汇总)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项目建设平稳有序推进；保回迁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不动产权证办理稳步推进；信访突出问题化解有力；安置商业用房管理日趋规范。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有关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研究拟订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配套政策和规章制度。
2. 研究拟订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3. 推进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工作任务落实，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综合考核、专项考核指标日常监测和报送工作。
4. 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投资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
5. 负责列入中省市城中村、棚户区改造计划申报有关工作；协调做好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政策性银行贷款等有关融资工作。
6. 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的调查摸底工作，拟定年度实施改造项目的范围并组织实施。
7. 负责城棚改项目成本核算改造综合用地、集体土地上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安置补偿方案备案、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备案、低

收入家庭登记造册、安置面积确认。

8. 协调加快并帮助办理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立项、国土、规划、建设等报审手续以及水电气暖等市政配套手续。

9. 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有关事务性工作。

10. 负责全区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有关工作。

11. 督促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竣工验收，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遗留问题的协调处理工作。

12. 负责推进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回迁安置和资产移交工作。

13. 负责协调推进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营商环境提升、咨询服务和项目招商等相关工作。

14. 负责全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政策法规宣传和相关信访维稳工作。

15. 负责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负责组织建立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基础数据库并动态更新。

16. 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协助相关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治污减霾、防汛、防空、抗震、抢险救灾等工作。

17. 负责参与研究制定全区商品交易市场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落实；协助有关部门建立和完善全区各类市场管理机制，并组织落实；配合市场监管、公安、税务等部门，做好市场监管服务工作。

18.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9. 有关职责分工。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负责参与

落实商贸流通市场体系建设规划，负责参与落实商品交易市场（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的行业发展，协助配合做好全区农资市场网点建设、提升改造及工程安全监管、市场监管等工作。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三定方案，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内设综合科、项目计划科、征收补偿科、城棚改事务科、回迁安置科、经济发展科、信访接待科、市场建设服务科共8个科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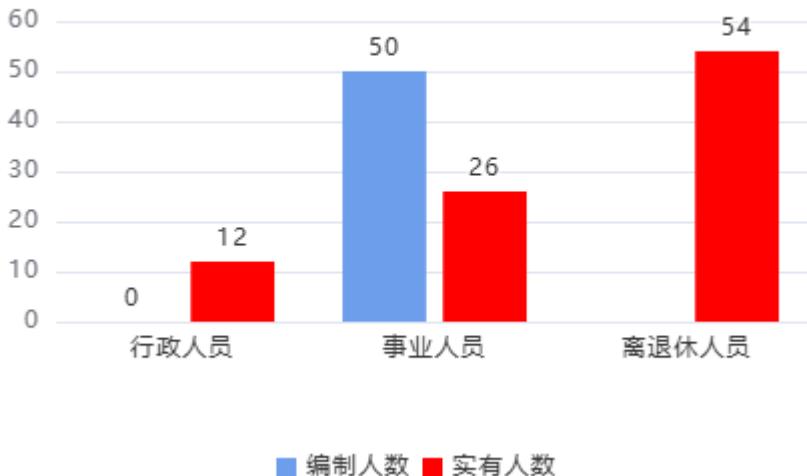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0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50人；实有人员38人，其中行政12人、事业2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54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74.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3,003.95万元，下降87.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响应政府过紧日子号召缩减经费，房租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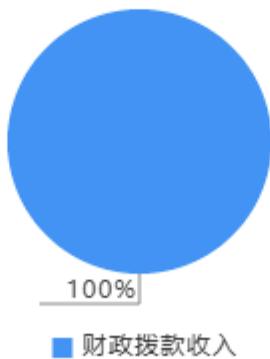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74.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74.62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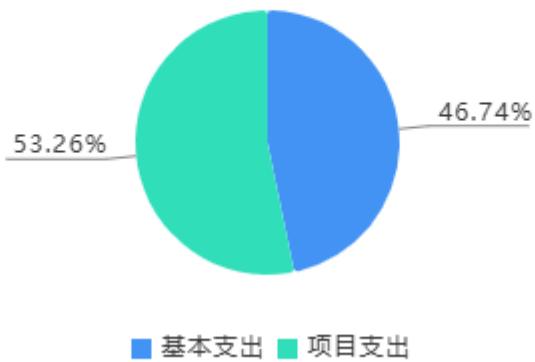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83.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6.69万元，占46.74%；项目支出896.39万元，占53.26%。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74.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3,003.95万元，下降87.9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响应政府过紧日子号召缩减经费，房租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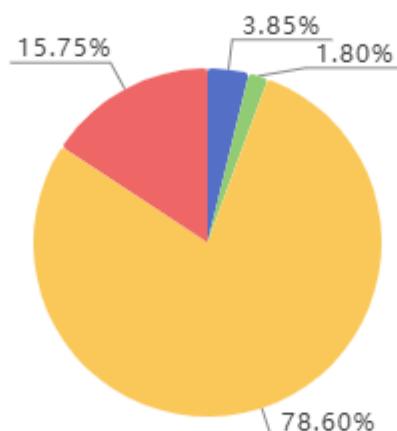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307.86万元，支出决算1,68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6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2.11万元，增长34.5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办公用房装修项目。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卫生健康支出 ■ 城乡社区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70.26万元，支出决算6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离职和退休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37万元，支出决算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7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9.38万元，支出决算22.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离职和退休人员。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2.87万元，支出决算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离职和退休人员。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367.26万元，支出决算381.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750.50万元，支出决算941.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房地产信访遗留问题化解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4.2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朱雀东坊项目。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67.22万元，支出决算60.8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离职和退休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86.6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754.6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32.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安排人员参加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培训人数减少。主要用于：2024年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33.12万元，支出决算32.07万元，完成预算的96.83%。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9.65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响应政府过紧日子号召缩减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2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装载机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在2024年强力推动永华里、枣园巷以北等棚改项目建设，同时指导曹家巷、祭台DK—6、木塔寨二期等城棚改项目完成开发部分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主动协调区处遗办，完善已纳入处遗项目手续，力争完成新庆村、星火村1—5号楼不动产权证的初始登记，继续办理振兴嘉苑、仁厚庄、北沙等项目安置房屋个人不动产权证，全年办理数量不少于800套；持续推进“三资”管理专项治理，积极推进“双增收”工作，创新发展理念，突破“地租”经济瓶颈，指导股份经济合作社多渠道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增加股民收益。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装修项目等7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987.9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市

财函[2020]2200) 等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 涉及预算金额284.3万元。

组织对办公用房房租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 涉及预算资金25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 能够在办公场所积极开展好各项工作, 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 提升工作效率, 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4.48, 全年预算数1774.61万元, 全年执行数1683.08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94.84%。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本部门2024年总体运行良好, 抓回迁、加快不动产权证办理, 保障了人民群众利益; 破难点, 确保了项目建设平稳运行; 同时积极提升工作效率, 为群众提供了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项目支出实际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存在偏差, 出现偏差的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精细化程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与区财政局等部门的沟通协调, 建立健全贯穿预算管理全过程的绩效管理制度, 切实提高预算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做到提前预测预判。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基本支出	已完成	786.69	786.69	0.00	786.69	786.69	0.00	—	100.00%	—
	任务2	项目支出	已完成	987.92	987.92	0.00	896.39	896.39	0.00	—	90.74%	—
	金额合计			1774.61	1774.61	0.00	1683.08	1683.08	0.00	10	94.84%	9.4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抓回迁、加快不动产权证办理；破难点，确保项目建设平稳运行；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提升城棚改事务中心的工作效率，为单位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						抓回迁、加快不动产权证办理，保障了人民群众利益；破难点，确保项目建设平稳运行；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提升城棚改事务中心的工作效率，为单位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启动回迁安置工作		2个		2个		5	5		
			办理不动产权证项目		3个		3个		4	4		
			办公用房装修面积		1125.8m ²		1125.8m ²		4	4		
		质量指标	办理不动产权证项目服务水平提高率		>95%		>90%		6	4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95%		4	3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在职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2024年1月-12月		2024年1月-12月		4	4		
			启动回迁安置工作时间		2024年1月-12月		2024年1月-12月		5	5		
			办理不动产权证项目实施时间		2024年1月-12月		2024年1月-12月		4	4		
		成本指标	基本支出		786.69万元		786.69万元		5	5		
			项目支出		987.92万元		896.39万元		5	3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8	8		
			维护机构正常运转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职工工作积极性		≥1年		≥1年		8	8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年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职工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4.4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办公用房装修项目等2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办公用房装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79.44万元，全年执行数279.4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建立符合机关办公用房标准的办公条件，降低了单位行政成本，提高了中心的工作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程费支付率未达到100%，出现偏差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竣工决算还没完成，待决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施工方沟通，尽快安排竣工决算，按照规定支付剩余款项。

2. 房地产信访遗留问题化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7万元，全年执行数355.5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6.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了化解房地产领域信访突出问题的效率，保障群众生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成本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有所偏差，出现偏差的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设定精细化程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精细化水平。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装修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0.00	279.44	279.4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00	279.44	279.44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建立符合机关办公用房标准的办公条件，降低本单位行政成本，更好地服务全区城棚改工作。			项目已结束，已建立符合机关办公用房标准的办公条件，降低了单位行政成本，提高了中心的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室面积	548.9平方米	548.9平方米	5	5	
			服务用房	392.7平方米	392.7平方米	4	4	
			设备用房	73.7平方米	73.7平方米	4	4	
			附属用房	110.5平方米	110.5平方米	4	4	
		质量指标	装修合同执行率	100%	100%	4	4	
			装修办公用房质量合格率	>95%	>95%	4	4	
		时效指标	招投标时间	2024年1月-2月	2024年1月-2月	4	4	
			装修时间	2024年3月—6月	2024年3月—6月	4	4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分布分项工程费	3000000元	2094400元	5	3	目前正在等待项目竣工决算，待决算完成后支付剩余款项。
			措施、其他项目费	360000元	360000元	4	4	
			规费	200000元	200000元	4	4	
			税金	140000元	140000元	4	4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行政成本	显著降低	显著降低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机构正常运转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房地产信访遗留问题化解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67.00	355.51	10	96.87%	9.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367.00	355.51	—	96.87%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化解房地产领域信访突出问题，保障群众生活。				化解房地产领域信访突出问题，保障群众生活。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遗留项目数量	2个	2个	10	10		
		质量 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经费支出时间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2024年1月- 2024年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祭台村村民商业房过渡费	1650000元	1630012元	10	9	按照实际核算支 付	
			朱雀坊项目遗留问题经费	2020000元	1725109元	10	9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保证单位工作正常进行	>1年	>1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人民群体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69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市财函[2020]2200）等2个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284.3万元。

1. 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市财函[2020]2200）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62.3万元，全年执行数162.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工程费用和建设工程前期费用的支付，促进了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完善，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指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存在偏差，出现偏差的主要原因是：补助资金到位较晚，帮建置业内部资金协调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同项目单位协同，保证补助资金及时到达；资金使用单位做好基础资金协调管理，确保基础性支出及时。

2. 碑林区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市财函（2020）2200）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2万元，全年执行数41.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34.3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工程费用和建设工程前期费用的支付，促进了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完善，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指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成本指标实际完成值与年度指标值存在偏差，出现偏差的主要原因是：补助资金到位较晚，帮建置业内部资金协调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财政同项目单位协同，保证补助资金及时到达；资金使用单位做好基础资金协调管理，确保基础性支出及时。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 (市财函【2020】2200)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62.30	162.30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62.30	162.3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施工与项目完善，并完成工程费用和建设工程前期费用的支付。			项目已完成，完成了工程费用和建设工程前期费用的支付，促进了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完善，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指数。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数	12个	10个	4	3	工程进度比预 计缓慢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项目数	4个	3个	4	3	
			项目管理人员数	480人	480人	4	4	
	质量指 标	改造项目合同执行率	100%	85%	4	3	工程进度比预 计缓慢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90%	80%	4	3	
		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税收缴纳及时率	100%	100%	3	3	
	时效 指标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设计 工程时间		2021年1月- 2024年12月	2021年1月- 2024年12月	4	4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 及提升工程内容时间		2021年1月- 2024年12月	2021年1月- 2024年12月	4	4	
	成本 指标	成本 指标	工资支出总额	900000元	417343元	4	3	按照工程进度 支付
			支付税款支出总额	700000元	324590元	4	3	
			房租及办公费	250000元	115925元	4	3	
			工程款	1650000元	765105元	4	3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棚改小区居住质量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5	15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持续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5年	≥5年	15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回迁住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2		

区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碑林区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市财函〔2020〕2200）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22.00	41.95	10	34.39%	3.4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22.00	41.95	—	34.3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朱雀东坊棚户区改造项目配套基础设施施工与项目完善，并完成工程费用和建设工程前期费用的支付。			项目已完成，完成了工程费用和建设工程前期费用的支付，促进了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完善，提升了居民生活的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数	12个	10个	4	3	工程进度比预计缓慢	
			4个	3个	4	3		
			480人	480人	3	3		
	质量指标	改造项目合同执行率	100%	70%	4	3	工程进度比预计缓慢	
		工程款支付及时率	90%	90%	4	4		
		工资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税收缴纳及时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设计工程时间	2021年1月-2024年5月	2021年1月-2024年5月	4	4		
		完成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及提升工程内容时间	2021年1月-2024年8月	2021年1月-2024年8月	4	4		
	成本指标	工资支出总额	200000元	68000元	4	3	按照工程进度支付	
		房租及办公费	300000元	102000元	4	3		
		工程款	700000元	238000元	4	3		
		支付税款支出总额	20000元	11500元	3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棚改小区具备正常居住条件	达标	达标	10	10		
		棚改小区居住质量改善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改善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5年	≥5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回迁住户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86.44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办公用房房租项目。本部门对办公用房房租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6，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办公用房房租项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88820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22.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5.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4.6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83.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1.54
总计	30	1,774.62	总计	60	1,77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74.62	1,774.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3	6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5	6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5	6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3	3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3	3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2	22.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	7.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34.37	1,334.3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34.37	1,334.37						
2120101	行政运行	381.40	381.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2.97	952.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5.18	345.1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4.30	284.3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84.30	284.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9	60.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3.08	786.69	89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3	6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5	6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5	6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3	3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3	3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2	22.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	7.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2.89	630.75	692.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2.89	630.75	692.14			
2120101	行政运行	381.40	381.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1.48	249.34	69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13	60.89	204.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25		204.2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25		20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9	60.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74.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73	64.7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33	30.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22.89	1,322.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5.13	265.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74.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83.08	1,683.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1.54	91.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774.62	合计	64	1,774.62	1,774.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83.08	786.69	896.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3	64.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5	64.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35	6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8	0.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33	30.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33	30.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52	22.5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1	7.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2.89	630.75	692.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22.89	630.75	692.14
2120101	行政运行	381.40	381.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41.48	249.34	692.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5.13	60.89	204.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25		204.2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4.25		204.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89	60.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89	60.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4.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3.20	30201	办公费	9.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1.5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3.8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6.19	30205	水费	0.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35	30206	电费	2.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0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49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4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7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54.62			公用经费合计				32.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0.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办公用房房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办公用房房租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6，综合评价等级为“**A**”。

二、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办公用房房租项目资金总计预算 25 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在办公场所积极开展好各项工作，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提升工作效率，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 年项目预算资金 25 万元，财政资金落实 25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0 万元；市级资金 0 万元；区级资金 25 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执行率 100%。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25 万元，用于支付 2024 年办公用房租金。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4 年度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办公用房房租项目绩效自评综合评价得 96 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我中心 2024 年租赁的办公用房面积为 1274.10 平方米，与年初目标一致。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2）质量指标

租赁合同执行率为 100%，与年初目标一致。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租赁办公用房质量合格率 >95%，与年初目标一致。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3）时效指标

我中心所租赁的办公用房租赁时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7 月，对比年初目标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减少了 5 个月，出现偏差的原因是办公地址搬迁。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维护了机构的正常运转，我中心的工作效率得到了显著提高。指标赋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2）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用房房租项目有效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进行，保障期限 7 个月，对比年初目标 1 年减少了 5 个月，出现偏差的原因是办公地址搬迁。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办公用房房租项目让单位职工有稳定舒适的工作环境，职工满意度 >95%，与年初目标一致。指标赋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4 年我中心办公用房房租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完成，时效指标与效益指标与预期相比出现偏差的原因是办公地址搬迁，下一步我中心会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升统筹安排能力。

五、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拟于 2025 年在政府门户网公开。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办公用房房租项目绩效评价表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2025 年 9 月 1 日

办公用房房租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用房房租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完成在办公场所积极开展好各项工作,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转,提升城改办事务中心的工作效率,为单位和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租赁面积	1274.10平方米	1274.10平方米	10	10	
			租赁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质量合格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房屋租赁时间	2024年1月-2024年12月	2024年1月-2024年7月	10	8	办公地址搬迁	
		成本指标	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费支出	250000元	250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机构正常运转	有效维护	有效维护	10	10	
			提高工作效率程度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进行	1年	7个月	10	10	办公地址搬迁
	总 分				100	96		